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

Travel Expert (Asia) Enterpris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5)

中期報告 2019/2020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02
財務摘要	03
主席報告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5
其他資料	10
獨立審閱報告	13
綜合全面收益表	15
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綜合權益變動表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1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高偉明先生 (主席)
鄭杏芬女士 (行政總裁)
陳雲峯先生 (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敬修先生
司徒志文先生
容夏谷先生

審核委員會

容夏谷先生 (主席)
麥敬修先生
司徒志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

司徒志文先生 (主席)
高偉明先生
麥敬修先生
容夏谷先生

薪酬委員會

麥敬修先生 (主席)
鄭杏芬女士
司徒志文先生
容夏谷先生

公司秘書

鄭燕華女士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荔枝角
長順街15號
D2 Place二期
9樓A-C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 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址

www.tegroup.com.hk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1235

財務摘要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變動

盈利能力

客戶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635,966	744,593	-14.6%
------------	--	----------------	---------	--------

收益

— 來自銷售旅遊／婚嫁

相關產品的服務收入

78,671	104,901	-25.0%
---------------	---------	--------

— 銷售旅行團

78,972	45,948	+71.9%
---------------	--------	--------

—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545	411	+32.6%
------------	-----	--------

158,188	151,260	+4.6%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2,192)	(7,940)
-----------------	---------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1	(2.4)	(1.5)
---	--------------	-------

財務比率

權益回報率(%)

2	-8.4%	-4.5%
---	--------------	-------

資產負債比率(%)

3	2.2%	2.1%
---	-------------	------

附註：

- 1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09,859,000股（二零一八年：512,802,000股）計算。
- 2 權益回報率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除以期終時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3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期終時的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主席報告

尊貴的股東：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發出的盈利警告公告所指出，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業績為虧損12.2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7.9百萬港元。大幅下降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公允值較去年同期錄得的公允值收益下降，以及香港近期政治及社會問題引致市況不利。

於回顧期間，自由行業務受到廉價航空公司及網上銷售平台持續激烈的市場競爭的嚴重影響。本集團一直持續審視市況，並在行程規劃及增值服務方面增強對前線旅遊顧問的支持。我們繼續為私人旅行團及MICE（商務會議、獎勵旅遊、會議及展覽活動）團隊投入更多資源及支持。私人旅行團及MICE業務增長可觀，成績喜人。

我們透過尊賞假期有限公司（「尊賞假期」）經營的旅行團業務繼續保持強勁的增長勢頭。為進一步刺激銷售，本集團繼續致力於豐富旅遊路線、改善客戶服務及調整產品組合及推廣策略。於回顧期間，尊賞假期推出新的公司標誌，以提升其在市場中的業務形象。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在不同領域的競爭力，以應對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簡化銷售分店網絡將繼續是管理團隊的主要任務。然而，本集團決心進一步發展旅行團業務及私人旅行團及MICE業務。我們將繼續重點發展具獨特行程規劃及管理服務的定制包團，以鞏固市場地位。

鑒於中美貿易爭端及香港的政治問題，諸多不確定因素可能會進一步損害香港的商業環境。因此，本集團將確保其擁有足夠的資金支持其業務營運。我們相信，憑藉管理團隊長期以來的出色往績，其將帶領本集團度過這一艱難時期，並為進一步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一直鼎力支持我們的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致以誠摯的謝意，同時亦衷心感謝各員工一直竭誠勤奮地工作。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偉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刊發的盈利警告公告所顯示，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業績大幅下滑。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客戶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為636.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744.6百萬港元減少14.6%。本期間的總收益增加至158.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51.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6%。本集團的業務表現繼續受到激烈競爭及因本港近期的政治及社會問題而導致不利市況的負面影響。此外，相較去年同期錄得的公允值收益，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公允值減少亦令業績大幅下滑。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估值虧損1.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估值收益4.2百萬港元）。撇除物業估值影響，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為10.4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12.1百萬港元）。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虧損為11.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虧損10.0百萬港元有所增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每股虧損為2.4港仙（二零一八年：虧損1.5港仙）。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本期間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透過專業旅運有限公司（「專業旅運」）經營零售自由行業務，此乃本集團的核心重點業務。經過前一年的業務重組後，本集團的商務業務、郵輪假期及婚嫁相關業務現由一間公司（即專業旅運）經營。於本期間，該業務線的表現受到政治及社會問題的不利影響。此外，網上旅遊代理、酒店及廉價航空的預訂平台持續向該業務線造成巨大壓力。為應對艱難的經營環境，我們繼續實施各種成本控制措施以降低經營成本，例如重組管理團隊及精簡分行網絡。我們亦積極與業主磋商，以取得減少租金或特別推廣資助，從而支持市場營銷及促銷活動，推動銷售增長。

此外，我們繼續強化私人小包團及MICE團隊，其旨在提供予客戶專業的旅遊策劃及組織服務。該團隊統籌定制的小包團、遊學團及MICE旅遊能提供更靈活的行程安排，滿足客戶個性化需求，從而支持我們的自由行業務。



本集團透過網上交易平台www.texpert.com經營線上業務，其重心為銷售主題公園門票、火車票及巴士票、船票等旅遊產品，且較去年同期錄得業績提升。與此同時，本集團分配資源於網絡營銷，以為專業旅運的核心自由行業務以及尊賞假期的旅行團業務提供支持。

本集團透過尊賞假期經營旅行團業務，其重心為經營高檔長線旅行團業務。於本期間，本集團持續分配資源以擴大業務規模。該業務線表現出強勁的業務增長趨勢。本集團持續努力增加旅行團的路線、主題及特色，以及持續致力加強品牌推廣及營銷措施，其繼續於旅客人數及出發旅行團數量方面錄得大幅增加，取得令人鼓舞的業績。

除一般旅遊業務分部外，專業旅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專業旅運資產管理」）按經批准投資上限運用獲分配的本集團盈餘資金進行投資活動。於本期間，此分部錄得虧損。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市況及審慎作出投資決定，以協助本集團更好地運用其盈餘資金及為業績作出貢獻。

財務回顧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為75.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90.5百萬港元減少16.6%。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本集團毛利總額由去年同期的82.2%下降至79.4%。

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前線員工成本減少所致，此乃由於前線員工人數減少及銷售佣金開支及其他員工成本下跌。於本期間，我們進一步精簡分店網絡以提升營運效率致使零售物業整體租金成本減少。此外，本集團實施嚴格成本控制措施，得以維持合理銷售及分銷成本水平。儘管面對成本壓力，我們將繼續維持廣闊及有效的銷售網絡，此乃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競爭優勢。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以專業旅運及尊賞假期品牌合共經營34間零售店。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行政開支為33.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8.9百萬港元減少13.9%。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毛利總額由去年同期的35.4%下降至35.2%。



後勤員工薪金及辦公室租金佔本集團行政開支主要部分。目前，本集團於香港及深圳各有一個後勤辦事處。儘管我們投放額外資源發展業務及多項資訊科技項目以及提升資訊科技應用及基礎設施，通過不懈努力，我們成功將整體行政開支降至一個更合理水平。鑑於經營成本壓力上升，本集團將更有效分配其後勤服務資源及精簡現有營運流程，從而繼續有效控制行政開支。

融資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939,000港元，其中38,000港元與本集團物業按揭貸款的計息銀行借貸有關（二零一八年：133,000港元）及901,000港元與因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租賃負債的利息有關（二零一八年：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資源撥付其流動資金需求，並僅於有需要時方以可供動用的銀行融資撥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資產淨值為144.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66.6百萬港元）。倘計入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95.1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22.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除投資物業為87.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88.8百萬港元）外，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組合約為4.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3.7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貸除以權益總額）為2.2%，而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2.0%。鑑於本集團的現金流狀況並有現金盈餘，本集團備有充足財務資源以應付未來付款責任及支持其未來業務發展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承擔約為47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76,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償還銀行貸款合共3.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4百萬港元），該等貸款須按要求還款，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作抵押。



外匯風險及財資政策

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該等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港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的政策要求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走勢，以監控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管理層可於適當時候以即期匯率購買外幣以履行本集團於未來的外幣付款責任。隨著設立專業旅運資產管理以及擴大投資範疇，本集團或會使用更多金融工具（例如外匯遠期合約、貨幣期貨等）以管理外匯風險。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3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匯兌虧損307,000港元）。

人力資源及僱員酬金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375人（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440人），當中約64%為前線員工。僱員薪酬組合經參考市場資料及個人表現釐定，並會定期檢討。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肯定員工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鼓勵其繼續服務本集團。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薪酬政策。董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比較市況後釐定。

報告期後事項

自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結束以來，概無任何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重大事項。

展望

展望未來，由於香港經濟仍持續存在眾多不明朗因素，營商環境預計比以往更具挑戰性。

面對艱難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將繼續集中資源推廣我們的兩大業務線，即專業旅運及尊賞假期。此外，我們將繼續重視成本控制措施以削減運營成本。

關於專業旅運，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優化其銷售分店網絡，以實現有效的成本控制及增強營運效益。我們相信提升前線優質服務將能夠取得合理回報。因此，我們將繼續致力於實現專業旅運業務由自由行旅遊套票銷售公司轉型為旅遊規劃服務公司。為迎合不斷變化的客戶喜好及需求，以及市場對定制行程及遊學團的需求不斷增加，我們將繼續投資擴大私人旅行團及MICE團隊以增強業務發展。我們對實現卓越服務的不懈追求將有助於提升我們的競爭力及市場地位。



關於尊賞假期，該業務線於本期間的業績令人鼓舞，顯示出具高度未來業務增長潛力。因此，本集團將透過市場營銷及推廣活動分配大量資源以推廣其品牌。我們致力在未來幾年提供不同主題及特色的多樣化旅行路線，豐富產品供應，從而為客戶提供更愉快的旅程及提升旅行體驗。為增強與客戶的互動，尊賞假期將繼續舉辦旅遊講座，與客戶分享選定目的地最新的旅遊資訊及知識。此類與客戶互動的經驗，一方面可令我們保持了解最新市場需求，另一方面可提高客戶的購買意欲。

總括而言，儘管未來有許多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將採取應對措施以克服不利因素，致力為股東帶來可持續的價值及回報。此外，憑藉我們龐大分店網絡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我們有信心將能夠抓住市場潛力及應對未來挑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期間的中期業績，並就此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本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高偉明先生（「高先生」）	4,240,000	8,370,000 （附註a）	356,715,000 （附註b）	369,325,000	72.44%
鄭杏芬女士（「高太太」）	8,370,000	4,240,000 （附註a）	356,715,000 （附註b）	369,325,000	72.44%
陳雲峯先生	800,000	-	-	800,000	0.16%

附註：

- (a) 高先生及高太太為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高先生被視為於高太太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高太太被視為於高先生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此等本公司股份由高炫集團有限公司（「高炫」）擁有，高先生及高太太分別擁有該公司60%及40%權益。

(b) 於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附註）	所持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高先生	高炫	3	2	5	100%
高太太	高炫	2	3	5	100%

附註：高先生及高太太為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高先生被視為於高太太擁有的高炫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高太太被視為於高先生擁有的高炫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使董事會能向經甄選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作為鼓勵或獎賞，表彰彼等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及／或聘請及留聘有才幹的合資格人士，並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且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期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的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使董事可收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本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高炫（附註a）	356,715,000	—	356,715,000	69.96%
朱鴻鈞先生（「朱先生」）（附註b）	17,400,000	11,500,000	28,900,000	5.67%
戴諫月女士（「朱太太」）（附註b）	11,500,000	17,400,000	28,900,000	5.67%

附註：

- (a) 高先生及高太太分別擁有高炫60%及40%的股權。
- (b) 朱先生及朱太太為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先生被視為於朱太太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朱太太被視為於朱先生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五日辭任的甘子銘先生（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的董事酬金已作出檢討及修訂，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參與若干投資活動。所有用於該等投資活動的資金乃本集團根據投資上限分配的盈餘資金。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批准投資上限金額30百萬港元或相等於本集團之盈餘資金結餘（以較低者為準）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投資上限購入並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負債的詳情如下：

按投資類別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4,397	5,841
恒生指數期貨合約	(18)	(60)
恒生指數期權	(63)	—
債券	—	7,809
總值	4,316	13,590

獨立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列於第15至第44頁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當中包括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他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發表結論。按照雙方所協定的聘用條款，本報告僅向全體董事作出，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運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為小，故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本核數師相信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國偉

執業證書編號：P06047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158,188	151,260
銷售成本		(63,089)	(41,172)
毛利		95,099	110,08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6,001	6,680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13	(1,823)	4,200
銷售及分銷成本		(75,464)	(90,510)
行政開支		(33,497)	(38,94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752)	(98)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虧損		(226)	(1,03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值虧損		(256)	(18)
經營虧損	6	(10,918)	(9,637)
融資成本	7	(939)	(133)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857)	(9,770)
所得稅開支	8	(87)	(277)
期內虧損		(11,944)	(10,047)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306)	(318)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時的 公允值調整		13	34,72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306)	34,409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2,250)	24,362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2,192)	(7,940)
非控股權益		248	(2,107)
		(11,944)	(10,047)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498)	26,469
非控股權益		248	(2,107)
		(12,250)	24,3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		9	(2.4)港仙
— 攤薄			(1.5)港仙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1,426	23,042
使用權資產	12	30,666	—
投資物業	13	87,000	88,800
商譽	14	—	—
租賃應收款項		223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9,674	10,496
遞延稅項資產		86	—
按金		7,069	7,598
		156,144	129,936
流動資產			
存貨		4,252	3,716
應收貿易款項	15	4,939	5,711
租賃應收款項		1,301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657	30,04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77	5,69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4,397	13,650
預付稅項		479	501
已抵押存款		17,110	22,589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7	40,003	3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55,077	92,177
		154,692	204,080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8	64,594	89,114
租賃負債	12	23,562	–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26,150	32,155
合約負債		37,982	33,809
銀行借貸	19	3,171	3,41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197	8,338
稅項撥備		744	47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6	81	60
		157,481	167,362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789)	36,71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3,355	166,65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6	56
租賃負債－長期	12	9,128	–
		9,204	56
資產淨值		144,151	166,59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	5,099	5,099
儲備		139,940	162,635
		145,039	167,734
非控股權益		(888)	(1,136)
權益總額		144,151	166,59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擬派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5,136	57,779	-	(9,000)	(110)	-	1,304	10,272	97,868	163,249	(2,696)	160,553
期內虧損	-	-	-	-	-	-	-	-	(7,940)	(7,940)	(2,107)	(10,047)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調整	-	-	-	-	(318)	-	-	-	-	(318)	-	(318)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 投資物業時的公允價值調整 (附註13)	-	-	-	-	-	34,727	-	-	-	34,727	-	34,72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318)	34,727	-	-	(7,940)	26,469	(2,107)	24,362
已付末期股息	-	-	-	-	-	-	-	(10,272)	30*	(10,242)	-	(10,242)
購回本公司自身股份	(35)	(2,039)	35	-	-	-	-	-	-	(2,039)	-	(2,039)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1,931)	(1,931)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101	55,740	35	(9,000)	(428)	34,727	1,304	-	89,958	177,437	(6,734)	170,7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擬派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5,099	55,629	37	(9,000)	(274)	34,727	(4,980)	10,197	76,299	167,734	(1,136)	166,598
期內虧損	-	-	-	-	-	-	-	-	(12,192)	(12,192)	248	(11,944)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調整	-	-	-	-	(306)	-	-	-	-	(306)	-	(30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306)	-	-	-	(12,192)	(12,498)	248	(12,250)
已付末期股息	-	-	-	-	-	-	-	(10,197)	-	(10,197)	-	(10,197)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099	55,629	37	(9,000)	(580)	34,727	(4,980)	-	64,107	145,039	(888)	144,151

* 由於去年同期購回本公司自身股份，已付末期股息10,242,000港元少於擬派股息10,272,000港元。因此，差額30,000港元轉至保留溢利。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所用現金	(7,247)	(15,344)
已退還／(已繳)所得稅	139	(2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108)	(15,364)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95)	(1,142)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56,000
投資物業產生之資本開支	(23)	—
使用權資產產生之開支	(27)	—
收取租賃應收款項	669	—
聯營公司結餘變動淨額	(1,928)	(297)
股息收入	113	—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5,479	(314)
原有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	(10,003)	(14,527)
已收利息	1,106	72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309)	40,441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10,197)	(10,242)
結算租賃負債	(13,077)	—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241)	(18,054)
購回本公司自身股份	—	(2,039)
已付利息	(939)	(13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454)	(30,4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6,871)	(5,39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177	80,467
匯率變動的影響	(229)	(208)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077	74,86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荔枝角長順街15號D2 Place二期9樓A-C室。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有關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銷售旅行團、物業投資以及財資活動投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

該等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期內虧損約11,944,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2,789,000港元。然而，本公司董事於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基於此本集團可透過現有銀行融資自其銀行取得充足資金，及自未來營運產生足夠現金流以支付其經營成本及應付其財務承擔的能力。

因此，本中期財務資料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包括本集團若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的情況下所會導致的任何調整。



3. 會計政策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且與本集團相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概述如下。其他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本集團採納的過渡方法的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v)節。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全部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之調整。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於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過渡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增加／（減少））：

3. 會計政策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續)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續)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表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呈列的使用權資產	44,1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05)
應計費用、已收訂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746)
租賃負債(流動)	19,013
租賃負債(非流動)	24,651

以下對賬闡釋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末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如何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租賃負債進行對賬：

	千港元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48,197
減：租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內屆滿的短期租賃	(2,669)
減：未來利息開支	(1,864)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租賃負債總額	43,664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負債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4.7%。

(i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定義為以換取代價而獲得一項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內的使用權的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

就含有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組成部分中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是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3. 會計政策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續)

(ii) 租賃的新定義 (續)

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所有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狀況將產生的估計成本，惟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除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就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而言，其按公允值列賬。

3. 會計政策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續)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續)

對本集團而言，持作出租或資本增值用途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並且將以公允值列值。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入賬並且將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值。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該等使用權資產構成任何重大影響。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已根據租賃協議出租若干物業，其中經本集團判斷後，斷定其屬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的獨立資產類別。因此，租賃協議項下物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值。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應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iv) 作為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向多名租戶出租其投資物業及分租使用權資產。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分租項目分類至融資租賃，並將分租項目入賬為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訂立之新融資租賃。由於出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規定大致上相同，故除上述影響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會計政策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將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全部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之調整（如有）。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採用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開始日期起已經應用，惟採用初次應用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評估該日是否有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對期限將於初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計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應用豁免，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將該等租賃入賬為短期租賃；及(ii)不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計量使用權資產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便：(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所有租賃合約；及(ii)並無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的合約。

4. 運用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的新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於附註3論述）除外。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有關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銷售旅行團、物業投資以及財資活動投資。本集團來自主要業務的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範圍內 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附註)	78,671	104,901
銷售旅行團(附註)	78,972	45,948
	157,643	150,849
其他來源的收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545	411
	158,188	151,260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分租使用權資產的租金收入 (二零一八年: 租金收入)	168	371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收入, 按攤銷成本列賬	1,013	721
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	93	—
分租協議的投資淨額的財務收入	41	—
匯兌收益	31	—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113	—
雜項收入	4,542	5,588
	6,001	6,680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164,189	157,940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附註：

客戶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之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556,994	698,645
銷售旅行團	78,972	45,948
客戶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635,966	744,593

- * 本集團來自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之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包括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婚嫁相關產品，被視為以代理身份代表主事人收取的現金。來自該等銷售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並非代表收益）指所出售產品的價格（包括服務費）。本集團按淨額基準將相關服務收入入賬。

下表載列有關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負債的資料。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15）	4,939	5,711
合約負債	37,982	33,809

本集團已對其服務合約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因此，並未披露本集團在履行與提供銷售旅遊及婚嫁相關產品以及旅行團的服務有關的合約項下的剩餘履約義務時本集團有權獲得的收益之資料，該等合約的原始預期期限為一年或更短。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客戶合約收益的細分

下表載列按區域市場、主要服務線及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收益。

	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區域市場		
香港	157,588	150,78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	55	66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157,643	150,849
主要服務線		
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服務	78,671	104,901
銷售旅行團	78,972	45,948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157,643	150,849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78,671	104,901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78,972	45,948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157,643	150,849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確認的本集團經營分部如下。此等經營分部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的基準進行監管及作出策略性決定。

	旅遊及旅遊/酒店相關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財務活動		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157,643	150,849	545	411	-	-	158,188	151,260
可呈報分部收益	157,643	150,849	545	411	-	-	158,188	151,260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5,727)	(8,492)	(2,298)	3,732	(678)	(2,316)	(8,703)	(7,076)

利息收入	998	388	-	-	108	333	1,106	721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	-	(1,823)	4,200	-	-	(1,823)	4,200
融資成本	(901)	(60)	(38)	(73)	-	-	(939)	(133)
股息收入	-	-	-	-	113	-	11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28)	(3,016)	(468)	(81)	-	-	(2,296)	(3,0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245)	-	-	-	-	-	(12,245)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8)	(88)	-	-	-	-	(8)	(88)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934)	-	-	-	-	-	(934)	-
商譽的減值虧損	-	(445)	-	-	-	-	-	(445)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負債的虧損	-	-	-	-	(226)	(1,033)	(226)	(1,033)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值 虧損	-	-	-	-	(256)	(18)	(256)	(1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60)	(114)	-	-	-	-	(60)	(114)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214	-	-	-	-	-	214

	旅遊及旅遊/酒店相關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財務活動		總額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184,724	188,409	104,964	107,459	10,906	21,538	300,594	317,406
期/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162	3,408	27	74	-	-	1,189	3,482
可呈報分部負債	157,840	158,392	6,394	6,843	141	94	164,375	165,329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總額與本集團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呈列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158,188	151,260
集團收益	158,188	151,260
可呈報分部虧損	(8,703)	(7,07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692)	16
其他企業開支	(2,462)	(2,7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857)	(9,770)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300,594	317,406
其他企業資產	10,242	16,610
集團資產	310,836	334,016
可呈報分部負債	164,375	165,329
其他企業負債	2,310	2,089
集團負債	166,685	167,418

本集團的外部客戶收益及其非流動資產按以下地理位置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	158,133	151,194	154,861	128,730
中國(不包括香港)	55	66	1,283	1,206
	158,188	151,260	156,144	129,936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劃分。註冊國家乃本集團視為其發源地的國家，主要業務及管理中心均位於該國家。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源自香港。由於本集團的客戶人數眾多，故於期內概無重大收益來自特定外部客戶。

6. 經營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96	3,11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24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77
出售使用權資產虧損	256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8	88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934	—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附註13)	1,823	(4,200)
商譽的減值虧損	—	445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214)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31)	307
有關租賃物業的短期租賃開支 (二零一八年：經營租賃開支)		
—最低租賃付款	5,056	23,001
有關租賃物業的或然租金***	49	8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	60,468	68,917
—退休計劃供款	2,533	2,880
	63,001	71,797

6. 經營虧損 (續)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已包括在：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約63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26,000港元）；及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1,65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90,000港元）。
- **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已包括在：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約9,6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2,57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 或然租金於相關店舖的銷售額達到若干特定水平時，以銷售總額的若干百分比釐定。

7.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38	133
租賃負債利息	901	—
	939	133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		
期內稅項	153	865
遞延稅項	(66)	(588)
	87	277



8.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繳納任何稅項。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估計應課稅溢利超出2百萬港元的部分則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期內並無於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12,19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94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09,859,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2,802,000股）計算。

由於期內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故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租賃裝修承擔約3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2,000港元）；就辦公設備承擔約29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4,000港元）；就傢俬及裝置承擔約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6,000港元）的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分部的虧損導致本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作出評估。根據評估，已確認減值虧損約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8,000港元）並自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該等以使用價值計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可收回金額由該等旅遊以及旅遊相關及婚嫁相關業務根據管理預算計劃分別按8%及8%的稅前貼現率所產生的貼現現金流量釐定。

12.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租賃若干物業及辦公設備。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本公司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就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已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確認。於期內／年內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於四月一日	44,123	—
添置	2,151	—
出售	(2,408)	—
折舊費用	(12,245)	—
減值	(934)	—
匯兌調整	(21)	—
賬面淨值	30,666	—
按類別：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折舊費用		
租賃物業	12,117	—
辦公設備	128	—
	12,245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值		
租賃物業	29,834	—
辦公設備	832	—
	30,666	—
租賃負債		
於四月一日	43,664	—
添置	2,124	—
利息費用	901	—
已付租金	(13,978)	—
匯兌調整	(21)	—
賬面淨值	32,690	—
租賃負債		
— 流動部分	23,562	—
— 非流動部分	9,128	—
賬面淨值	32,690	—

12.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分部的虧損導致本集團對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評估。根據評估，已確認減值虧損約934,000港元並自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該等以使用價值計算的使用權資產可收回金額由該等旅遊以及旅遊相關及婚嫁相關業務根據管理預算計劃按8%的稅前貼現率所產生的貼現現金流量釐定。

13. 投資物業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年初	88,800	—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	—	80,600
添置	23	2,216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1,823)	5,984
期／年終	87,000	88,800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不再自用香港若干先前自用的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土地及樓宇的商業及工業物業後，將該等項目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投資物業位於香港。於重新分類日期該等單位的賬面值為45,873,000港元及本集團於重新分類日期確認公允值收益34,727,000港元。公允值收益約34,727,000港元於權益內的資產重估儲備確認。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允值乃按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概無關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當日作出的估值而釐定。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具有適當資格且近期於相關地點曾進行物業估值。

13. 投資物業（續）

估值乃採用投資法進行，估值時已考慮在按現有租約所持物業的現行租金淨額及物業的復歸潛力，並參考有關市場的可資比較租賃事例。公允值計量與市場每月租金正相關及與復歸收益率負相關。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範圍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範圍
商用物業	投資法	經計及位置、環境、樓齡、通達性、樓層、面積等個別因素的市場每月租金（港元／平方呎）	18港元至44港元	29港元至42港元
		復歸收益率	1.8%至3.4%	2.9%至3.2%
工業物業	投資法	經計及位置、環境、樓齡、通達性、樓層、面積等個別因素的市場每月租金（港元／平方呎）	28港元至33港元	19港元至28港元
		復歸收益率	3.1%至4.1%	3.6%至3.8%

期內，估值技術概無任何變動。

公允值計量乃基於上述物業獲完全充分使用（與其實際用途並無差異）而釐定。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按第3層經常性公允值計量。期初及期終公允值結餘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期初結餘	88,800
已產生成本	23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變動	(1,823)
期終結餘（第3層經常性公允值）	87,000
計入九月三十日所持資產損益的期內未變現虧損變動	(1,823)

14. 商譽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賬面總值		
期／年初及期／年終	—	445
累計減值		
期／年初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445)
期／年終	—	(445)
賬面淨值	—	—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婚嫁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涵蓋詳盡的四年期預算計劃（指本集團婚嫁相關業務的業務週期及策略規劃）及管理層估計的3%貼現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市況不利及價格競爭激烈，本集團婚嫁業務收益減少。此對該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使用價值產生不利影響並導致婚嫁業務確認商譽減值虧損445,000港元，其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支銷。

主要假設乃經考慮已刊發市場預測及研究後，根據市場發展的過往表現及預期釐定。所使用貼現率為除稅前利率，並反映與相關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除上文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所述考慮因素外，本集團管理層目前並不知悉任何其他可能變動會導致其主要估計須進行必要變動。然而，主要估計對市場發展尤其敏感。

15. 應收貿易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3,392	3,931
31至90天	1,053	1,524
90天以上	494	256
	4,939	5,711

本集團的政策通常授予客戶最多3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1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及公允值計量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按公允值列賬並於香港、中國及海外上市的股本證券	(a)	4,397	5,841
持作買賣按公允值列賬並於香港上市的債務證券	(b)	—	3,907
持作買賣按公允值列賬並於海外上市的債務證券	(b)	—	3,902
		4,397	13,65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恒生指數期貨合約	(a)	18	60
— 恒生指數期權	(a)	63	—
		81	60

1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及公允值計量（續）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入賬列作收益／虧損淨額。

附註：

- (a) 此等投資的公允值乃參考其於報告日期所報的買入價釐定。
- (b) 於場外交易（「場外交易」）買賣的債務證券的公允值乃按場外交易市場所報市價釐定。

下表呈列根據公允值架構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該架構根據計量此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所使用的主要輸入數據的相對可靠性，將金融資產及負債劃分為三個層級。公允值架構分為以下層級：

- 第1層： 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層： 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所得的輸入數據（不包括第1層所包含的報價）；及
- 第3層： 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得出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整體所應歸入的公允值架構內的層級，乃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值架構分類如下：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第1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2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3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工具	(81)	－	－	(81)
－上市股本證券	4,397	－	－	4,397
總計	4,316	－	－	4,316

1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及公允值計量（續）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1層 千港元 (經審核)	第2層 千港元 (經審核)	第3層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工具	(60)	－	－	(60)
－債務證券	7,809	－	－	7,809
－上市股本投資	5,841	－	－	5,841
總計	13,590	－	－	13,590

期內不同層級之間並無轉撥。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並無重大差異。

17. 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存款	36,841	51,843
存放於銀行的短期存款	58,239	70,334
	95,080	122,177
減：原有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40,003)	(3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077	92,177

18.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通常獲其供應商授予最多30天的信貸期。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46,842	61,305
31至90天	9,032	18,231
90天以上	8,720	9,578
	<u>64,594</u>	<u>89,114</u>

19. 銀行借貸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部分	492	486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並載有催繳條款的部分	2,679	2,926
	<u>3,171</u>	<u>3,412</u>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約3,1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412,000港元)按港元最優惠利率減3.1厘(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港元最優惠利率減2.15厘)的浮動年利率計息。

流動負債包括預期不會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約2,67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926,000港元)。由於相關貸款協議載有放款人享有無條件權利隨時酌情要求還款的條款，故該等銀行借貸獲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由本公司所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本集團約17,27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7,708,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及約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8,8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

20. 股本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千股	千港元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u>	<u>20,000</u>	<u>2,000,000</u>	<u>20,000</u>
----------------	------------------	---------------	------------------	---------------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期／年初	<u>509,859</u>	<u>5,099</u>	513,579	5,136
購回本公司自身股份	<u>-</u>	<u>-</u>	<u>(3,720)</u>	<u>(37)</u>
期／年終	<u>509,859</u>	<u>5,099</u>	<u>509,859</u>	<u>5,099</u>

21.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向租戶出租投資物業。於期終，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應收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一年內	739	1,884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u>	<u>1,039</u>
	<u>739</u>	<u>2,923</u>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承擔約為47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76,000港元）。

22. 關連方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a) 重大關連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付予一間聯營公司的租金開支	<u>404</u>	<u>404</u>

附註：

上述交易的條款乃由本集團與聯營公司共同協定。董事認為條款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基準訂立。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916	2,589
退休計劃供款	<u>26</u>	<u>30</u>
	<u>1,942</u>	<u>2,619</u>